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公路局東區養護工程分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東分局交字第1130021858B號

附件：



留用

主旨：公告113年清明節連續假期台9線及台9丁線蘇花路廊(蘇澳至崇德)道路管制措施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5條及公路法第60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台9線及台9丁線蘇花路廊(蘇澳至崇德路段)，於113年清明節連續假期時段性禁止21公噸以上大貨車(含砂石車)通行，禁行時段如下：

- (一)113年4月4日：5時至17時(雙向)。
- (二)113年4月5日：7時至11時(雙向)。
- (三)113年4月6日：14時至18時(雙向)。
- (四)113年4月7日：12時至20時(雙向)。

二、本公告路線，如因施工或其他特殊原因，另行限(管)制者，應依該限(管)制規定或標誌行駛。

分局長**林文雄**